

新的艺术气质

——姚叶红新近山水画议

尚辉



白云绕幽谷

张彦远在《历代名画记·叙论》中说,运墨而五色具谓之得意。在姚叶红颇有金石意味的运笔中,张彦远所意指的意境,还不仅仅是墨的明暗呈现的问题,还有着色阶的丰富性建构的效果表达。

多年的朋友,我认为我是很了解姚叶红的,不论是对这个人还是对这个人的绘画。但近来,姚叶红还是那个人,还是那样的豁达开朗,但他的山水画却又让人不得不对这个人在艺术上的追求做一番新的审视。

姚叶红的山水画,很多人都很熟悉并且喜欢。尤其是他山水画中的那种磅礴的气势,在其功力深厚的笔墨的支持下所获得的更加有效的表现,在山水间留下久久的回味。但是最近,姚叶红的山水画表现出了一种在

他的绘画中前所未有的气质。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气质呢?

笔墨是绘画的基本语言,是首先被人注意到的因素。因此,笔墨便成为当然的决先条件。当然,要想在笔墨这个问题上就得出最终的艺术追求是不太可靠的,因为笔墨尽管也包含着画家艺术追求的个性表达,但也仅仅是绘画的一个要素,而非是绘画的全部。况且,经过历代的先贤的实践,笔墨早已经非常成熟,现在的画家们要想在笔墨上有丝毫的发展,都将付出比先贤们更大的心血。因此,在笔墨上,姚叶红要想取得哪怕是一点点新的进步,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但姚叶红的确在他的绘画艺术上表现出了一些新的倾向。从他得到著名画家岑学恭先生的耳提面命,在

水画艺术上获得长足进步以来,他一直在寻找一种新的笔墨语言。现在看来,他似乎找到了某种属于他自己的笔墨符号,那种与他个性相符,能够更恰当表现他思想的笔墨,更加率意奔放,更富于五色变化——虽然这还并不是他的终极追求。因为如此,他的绘画中便有了一种新的气象,一种更加个性化的新的表征。

进一步的探究,除了笔墨以外,还有姚叶红在对绘画的整体营构上就绘画语言的总体把握和多层次建构。对于整体的把握本来就是姚叶红的优势。只不过在最近的作品中,这种优势表现得更加灵活和多变,使得他的绘画在大气之上更增添了一些值得品味的隽永意味。在画面的对比、虚实、层次等构图要素上,姚叶红虽然也还是运用了已经为众多画家所熟悉的那些构图手段,但姚叶红已经对这些手段做了一些理性的处理。一些新的比例、叠加、重复的运用,以及色彩上的新的理解,清新优雅,单纯而丰富,支持和强化了姚叶红多年艺术思考的结果,从而使他的作品更加具有可思考和可审美的意义——实现这一点同笔墨一样的艰难。

在原有的对绘画的磅礴气势上的一种更加深层的追求,一种人生阅历的厚重感受,在不经意的笔墨晕染中轻松的得以实现,这就是姚叶红新近作品的气质所在,一种更值得玩味的境界。

1958年,姚叶红出生于重庆。1975年,其先后随陈恒、白自忠老师学习工笔花鸟和素描色彩。1983年,师从于“三峡画派”创始人岑学恭老师研习山水画。曾多次随三峡及全国各地名山大川写生,创作了大量的巨幅精品。曾应邀为中央军委“八·一”大楼、国家和省、市政府会议大厅作画创作。作品《松风雅韵》在日本展出收藏;作品《神女应无恙》获文化部、中国诗书画院主办“迎接97香港回归中国画大赛”铜奖;作品《三

峡云开》获中国美协第二届西部大地情油画风景、国画山水大展“优秀奖”;作品《希望之光》入选中国美协“纪念邓小平一百周年全国作品展”;作品《春酒都江堰》入选中国美协“感恩重建纪念5.12地震一周年全国美展”。曾出版了《姚叶红国画选》《姚叶红山水卷》等优秀作品集,荣宝斋出版社还专门出版了《荣宝斋画谱——姚叶红山水画》。曾在四川省美术馆、日本、新加坡、美国、韩国与加拿大等国举办个人画展。央视网、四川电视台、“东方早报”与“南方都市报”等都有姚叶红的专题报道。



云开三峡

布鞋

野泉

我有个习惯,喜欢穿布鞋,特别是妻子做的布鞋。

妻给我做的第一双布鞋是1975年秋天,那是一双用来传情达意的鞋。

在我的记忆中,20世纪六十年代至八十年代,农村仍以媒妁之言作为男女婚姻的牵线手段,姑娘们在收了小伙子家订婚礼物后,都要亲手给未婚夫做一双鞋。做那双鞋,似乎是一种仪式,是检验姑娘态度、情意的标志。

鞋要做得合脚、好看,必须有好的鞋样子。妻为了给我做好这双鞋,她说,转了几个弯,先让母亲找媒人说明来意,请媒人帮忙。媒人找婆婆拿到鞋样子,还不作兴主动递给姑娘家,也不作兴主动把消息传给姑娘家,要姑娘家的人自己上门讨。自己上门讨,才显诚心。妈妈多次到媒人家打探情况,去没去拿,没去什么时候去;去了,什么时候回来。拿到鞋样子,等于知道了未婚夫脚的大小。

她说,她把鞋底的样子放在床上,张开指头作了作,心中不免吃惊,天哪,这个人个子不算高,体态不算胖,脚怎么这样大?俗话说:脚大走四方,不知这个人能不能走四方。她说,她想让我走四方,又不想让我走四方。要是我四处乱走,剩下她一个人在家可怎么办。她想,应该在鞋上做篇文章,把鞋做得比原鞋样儿稍小些,给他一双小鞋穿,让他脚疼,走不成四方。

她说,想归想,做归做,在动剪刀剪布时,她还是照样儿一丝不苟地剪了下来。男人靠一双脚立地,脚是最受不得委屈的。

做鞋的功夫在纳鞋底上,真称得上千针万线。那时生产队里天天有活儿,她想把鞋底带到地里,趁工间休息时纳上几针;但又不敢,一怕那些口无遮拦的嫂子们乱说,二怕坏心眼的姑娘们弄脏,她只好利用晚上在煤油灯下纳,利用饭后饭后抽空纳,利用雨天休息的空闲纳。她说,那时还有个说法,叫慢工出细活儿;慢,才显得真;慢,才能表示对未婚夫的爱。一双鞋,她整整做了两个月。

鞋做成后,心里就有点急了,放在家里就不大放得住了,那双鞋像是她心中的一团火,她一天不把“火”送出去,心里就火急火燎的,但又不好明说。知女莫若母,妈妈早就与爸爸悄悄地找媒人约了日子,让她到婆家去一趟,将鞋子送到未婚夫的手上。

这是一双让我留恋的鞋。我参加工作后,有一次,因穿西装没穿皮鞋还让人作为笑料,说人家是西装革履,你是西服布鞋。妻也劝我出门不要再穿布鞋了,穿布鞋人家会说你土。我说,我喜欢,我特别喜欢你第一次给我做的那双布鞋,穿在脚上感觉真好。妻子听了好感动。

我们是1976年结婚的,到今年结婚近五十年了。我望着床前的布鞋,想起了这些,不禁情丝缕缕,思潮翻滚……

一个旁观者的觉醒

周子婧

春节期间,一部《二十条》电影吸引了很多观众,他不仅为正当防卫给予了正确的诠释,也鼓励人们在邪恶面前勇敢地面对。这部电影中校园一幕也把我带进了小学时代,多年前的一件往事立即涌上心头,且为自己的不勇敢羞愧,为“旁观者”羞愧。

至今,我仍然记得他——许同学,甚至于他的声音、肤色、吐词、形象,还有那呆滞的眼神,他的精神状态似乎经常游离于现实之外,不时流露出一种痴呆的恍惚。

许同学是我小学一至五年级的同学,从认识他的第一天起,我便知道“智力缺陷”就是他的标签,不论到哪儿,都会成为被欺凌的对象,每每遇此,我总是缄口不言,置若罔闻,既没斗争,更没自责。

随着年级的升高,大概是三四年级,班里一些天性调皮男生,更有些放肆,许同学便成了他们玩笑的对象,专属于他那一块边角的区域里,男生们嬉笑着倒落他的书包,书本、练习簿、铅笔散落满地,那黑色书包上留下了一大口吐沫和一个脚印。

一晃就是10年,班级那些男生们所做的一切,以及他只能在一旁呆滞地看着身边的同学,却又像是被这群小男生的欢乐感染上也笑了出来,这让他们更加开心。

那时的我只有害怕和哀怜,甚至,还不敢向老师反映,每当我的目光企及到他,心中就涌上无尽的悲哀,似乎是为他,又是在为我。那时的我,知道他的悲惨,知道男生们的“缺德”,却无论如何也没有上前阻止的勇气,始终只是一个心怀悲悯的旁观者。

却又是在那一天。

我值日扫地,帮他拾起散落在地的书、本、笔,这已然是我最大的勇气了,他依然只是呆呆地看着我,却又在我快要离开时,艰难而又含糊不清地喊出我的名字,“周——子——婧”,呢喃如初生的婴儿,我知道,这已是他的竭尽全力了。

时光如白驹逝去,转眼间,我们已经进入六年级,学校有个惯例,学生到了六年级要打散重新分班,因而,许同学和我已不在一个班了,以后有关他的消息,都来自我原来同学,或是道听途说而得知的。

许同学分到新的班级后,他被戏弄的事情并没有结束,反而是一个变本加厉的开始。

那个班的男生,用扫把跟他打仗玩,由于他的痴呆,手脚不快,尖锐的铁制扫把柄生生地把他下巴那块软肉割了下来,鲜血淋漓,触目惊心。

也是这一天,他的母亲——一个平凡的普通工人,来到了我们学校,走进了他儿子的班级。朴素衣着和皱纹苍颜的母亲,虽然撕心裂肺的难过,却没有训斥那个男生,也没追究老师,表现出极其大地度和宽容。

许同学的母亲两眼紧盯着伤口,努力地安抚着儿子说:“坚强点,坚强点,伤口很快会好的。”许同学的母亲紧紧搂抱着儿子,润物无声、潸然泪下……

看得出,一种如阳光般的母爱无私地洒在许同学的身上,无尽的温暖与爱意已深入许同学的骨髓。可惜,由于许同学的“特殊”,对这份融化冰川、呵护万物的爱他理解不深不透,更不能成为许同学生命旅途中的力量源泉。

据说,许同学的母亲在走出老师办公室时哭了,哭得很伤心,且悲恸地告诉老师,她是流水线工人,丈夫一直在外打工,当他们产检出儿子可能有智力缺陷的时候,还是毅然决然地生下了他。

许同学出生后,并未给家庭带来幸福,而成了家庭的累赘,他的父母一直没有放弃对他的治疗和康复,竭尽全力地去弥补他的先天不足,每天晚上教他识字、数数。有时,为认识一个生字千遍不厌辅导读音,为“1+1=2”算式帮他一次次地扳数手指。

我深知,许同学母亲奉献是无私的,她的哭泣更不是偶然的,因为她背负了太多太多,有世俗偏见、有生活压力、有孩子遭遇,还有丈夫常年在外繁重的家务,这些,她只能无可奈何地承受,她只希望许同学能够健康起来,并非要成为栋梁之材。

事情就是这么巧合,在今年春节刚看完《二十条》没两天,我在小区里与许同学相遇。他虽然个子长高了,也变胖了,但脸型一点没有变,以至于我一眼就能认识他。

他看到了我,似乎也认出了我,嘴巴张合着,断断续续发出叫声:“周——子——婧”。面对这位昔日的老同学,我努力地控制心绪,心中默默祈祷,你快忘掉我吧,忘了我这么一个怯懦的旁观者。

如果,时间可以倒转,再与许同学相遇,在关键时刻我一定勇敢地站出来,义无反顾地制止校园欺凌行为,用一个小女子的肩膀担起正义和真理,像《二十条》中韩雨辰一样,在校园霸凌面前,无惧无畏,勇往直前。

劳动家风代代传

卜昌梅

五一节日又至,我无比怀念离世多年的父亲和劳累半生且已鬓染霜华的母亲。他们如同耕耘者,在我的心田播下一粒感恩的种子。

父亲和母亲是对我启迪最为深远的人。在我的记忆里,父亲和母亲总是从早忙到晚。为了供我和弟弟读书,父亲总是选最重的活,他的身影在泥瓦匠、担沙工、煤矿工人的角色中变换,始终任劳任怨。母亲为人本分,不嫌苦不嫌累,常被人邀去帮忙插秧、采茶、搬砖。她用实际行动,诠释着淳朴与勤劳的品格。

曾在开学前,听父亲和母亲为我们的学费发愁,但一阵沉默后,父亲叹了口气,又以坚定的口吻说:“不管怎么苦,我们都要供孩子上学。老话讲,春天深锄一寸土,秋天多打一担粮,无非是多找点活干。”以我当时的年龄和阅历,自然是无法明白他们的忧虑,但也清楚地知道,父母一直在竭尽全力地为我们创造读书的条件。

上了初中,我和弟弟的学杂费高出很多,父亲在家干活已难以维持开销,不得不跟着村里人去了北方的煤矿。依稀记

得,那些年的元宵节过后,父亲总要挑着两个装满被褥衣服的蛇皮袋出门。只有到了农历小年,我才能见到父亲。

正因为此,照料我和弟弟、操持农活的重任就落在了母亲的肩上。母亲将一块地辟成菜园,除草、翻地、施肥、浇菜等一系列活计让母亲忙得像个陀螺。我一看看在眼里,记在心里。所以,在家庭读书的十多年里,每逢周末、节假日,我几乎不曾外出与伙伴们玩耍,多半跟在母亲身后帮忙干活。

父亲离世那年,我刚读大一,而弟弟正在紧张地备考。丧事结束,我们返校,母亲送我们时,我瞧见她满脸的悲戚中,仍透露着一股强大的毅力。

每一份付出,终不会被辜负。母亲领受了锥心的痛楚,坚忍地支撑过来。我和弟弟参加工作后,都在工作岗位上勤勤恳恳,如今也在不同的城市安了家。我常常想,这一切,都要归功于父亲和母亲。

父辈的言行举止让我懂得安贫守拙,更让我懂得在贫与拙中,通过自己勤劳的双手来改变人生。



春江水暖

岳朔南

作

感谢一只松鼠,如一位向导,将我引到了它的脚下。

离它十步之遥,是一条进山的路,我已来来回回很多次了。

路尽头,山根处,有一眼山泉,村里人说,流淌了有几百或几千年的了,春夏秋冬不断。

每次,都会看见荒草从中的它——瓮。

那是一口普通的瓮,从瓮底到瓮口,色泽由黑泛黄,高约70厘米。在晋南故,竟是在远离故乡几百里之外的燕山脚下,在堆放杂物的乱草丛中。

我认识瓮的主人。主人是附近村的村民。这一带是他家的田地,如今已全部栽上了栗树,他在树下搞养殖。我也帮他锄草,或者喂羊,聊些杂七杂八的事,可从来没提起过那口瓮。

发现钉子后,我把话题转到了瓮上。他说他也不知道什么时候钉的,爷爷手里就有,爷爷要活着的话,今年130多岁了。前些日子家里收拾房子,舍不得把这些旧物扔掉,就拉到这里了。说那口瓮贮过水,也腌过咸菜什么的,放水一点也不漏……

我把这口瓮拍了照片和视频发在故乡的一个群里,并附上一句话:现在还有人会往瓮上钉钉吗?

群里一位叫“开心”的人回复:这种工艺普通话叫“锢”。我赶紧接了一句,那有没有人见过瓮上钉钉?一位叫“生活更美好”的人回复:我见过钉瓮,在钉缝前,先用一根麦绳将裂缝的瓮绑住,然后在裂缝边缘用钻子钻孔,后用钉稳稳钉住,再将缝隙处用蛋清和一种不知名的白粉调匀后糊住,就完成了修补。

这口瓮,让我心心念念。总想给它找一处安全的地方。心有所念,便有所属。一日,与民宿馆的朱老师聊天。聊到传统文化、老手艺等话题时,很自然就想起了那口瓮。

真是有缘,他们竟也与瓮的主人相识,且是很好的朋友。当场就与主人电话沟通,说能不能把那口瓮移到馆中,供来这里的人们观赏,特别是孩子们,让他们看到一个时代人们的生产生活状态,知道往日人们生活的不易,更加珍惜现在的幸福生活。

主人爽快地答应,说应该给这口瓮找一个更好的归宿。我们立即发动三轮车,一同到了主人家,小心翼翼将瓮抬入车中,一路相扶运回馆中。冲刷了瓮上的泥污,把它安放在最显眼的“照壁”之下,与院内院外的红果树、金银花、石碾、书房“相映成辉”。

将瓮安好,顿觉心情舒畅。我随手拍了段视频,发在朋友圈,起名《归来》。

归来

杨凤鸣

乡,这样的瓮,几乎家家都有几口或十几口,在窑后排成一溜。

瓮对我来说,没什么稀罕的。但这是一口打着补丁的瓮。

瓮上的钉,呈扁平状,每颗约三四厘米长,钉在瓮的缝隙处,锈迹斑斑。我弯下腰,数了数,共6颗。这些钉都在瓮的背面,像羞于见人似的,路上走过的人看不见。

钉钉的瓮我第一次见,是在晋南故,竟是在远离故乡几百里之外的燕山脚下,在堆放杂物的乱草丛中。